

文艺旅志

说是跟着“课文”游绍兴，其实是跟着“鲁迅”游绍兴。

我实在记不起来自己是第几次去绍兴了。第一次去绍兴，印象中，好像是1989年。那还是我读本科的时候，师大中文系有个好传统，就是组织学生去绍兴采风。我和同学挤在绍兴县委党校招待所那个小房间，花了好几天考察绍兴人文环境。记得去之前，学校里有叫蔡根林的老教授还给我布置了任务，要我回来时交几首写绍兴的诗歌，可我真没认真地写，几天考察我始终带着速写本，一边记录，一边画速写。回到学校才想起蔡老先生要我完成的任务，于是苦思冥想，搜肠刮肚，写了几行，并带上速写本到蔡老先生家。我迄今还记得蔡老先生看好后，说：“画画得不错，你画了几年了？”——除了夸赞我的画，竟然压根不评价我的诗歌。后来读了蔡老先生的诗歌，知道他是北大毕业的大才子，知道他是学校学报的总编，我这个愣头青于是羞愧难当，虚心地向蔡老师学习写诗歌。前几天师大的老师来杭州，聊起这段往事，知道蔡老先生已经仙逝多载，忆昔抚今，唏嘘不已。

后来几次去绍兴，印象比较深的一次是在1999年的夏天。我的两个女学生接待了我，仔细安排了我在绍兴的一天多的行程，一个还陪我旅游，说一定要让我体会一下真正的绍兴味。我以为又是要到咸亨酒店，来一碗绍兴女儿红，上一碟茴香豆，再添一碟臭豆腐干，品味一番江南风情。出乎意料的是，学生竟然安排我坐船夜游环城河，这让我收获很大。戴着旧毡帽的船公端坐在

船尾，用脚踏着桨，手上把着舵，古雅的绍兴就这样在桨声呀呀里，呈现在我的面前。没有炫目的霓虹，河旁白墙黑瓦的民居，依稀亮起的几盏大红灯笼，烘托着一河的朦胧。柳丝拂面，温柔地撩拨，夏夜，喧嚣隐退，绍兴城安然、静谧，这是吴冠中先生画笔下的诗性江南。夜打着瞌睡，黛瓦粉墙已沉沉地睡去，船窄窄的，河也窄窄的，一个洗衣的少妇，蹲在河边，轻轻揉搓着水里的衣物，船划过，波漾去，没过她的皓腕，伊头也不抬……

每次去绍兴，总是要去鲁迅故居。绍兴钟灵毓秀，人杰地灵。仅仅在现代，令人仰止的就有蔡元培、经亨颐、马一浮、马寅初、夏丏尊、竺可桢等，这些名人构成会稽山脉雄阔的背景，昂首走在最前面的是短发竖立、面庞消瘦的鲁迅。

一个人，一座城。鲁迅成了绍兴的一个别称，一个一米六的“矮人”，却以他高大的思想支撑起一座城市的精神，这真是奇迹。

对鲁迅，我没有做什么研究。攻读硕士时，导师黄健先生是个鲁迅研究家，所以常聆听他的教导。从小到大，我所接触到的鲁迅都是在课堂上被脸谱化了的鲁迅，是媒介传播中被抽象化了的鲁迅，当鲁迅的形象不断被刻板，不断被雕塑，以他为标杆的城市也不断被扁平化，被狭隘化，然后，兰亭曲水流觞的雅趣消解了，青藤竹掩自居的逍遥淡薄了，沈园残壁钗头凤的遗恨冷漠了。貌似拔高，实则清瘦，流失了丰富，抽离了精髓。

鲁迅是一座雄峰，绍兴则应该是群山巍峨，丘陵起伏，田畴交错，

平湖曲水。

曾经和鲁迅孙子周令飞先生谈起鲁迅，他谈了他爷爷的趣事，说起1926年鲁迅到厦门教书，一个人在相思树下思念在广州的许广平，一头猪不识相，跑过来，啃地上的相思树叶，鲁迅很恼火，撸起袖子就跟猪搏斗，一个老师跑过来，问他你怎么跟猪打架，鲁迅说老兄我不能告诉你……鲁迅想念许广平，靠在一个有个“许”字的墓碑上合影，寄给她，多浪漫多可爱的一个人！

我曾在和鲁迅成为知己的萧红的文字里读到：“鲁迅先生的笑声是明朗的，是从心里的欢喜。若有人说了什么可笑的话，鲁迅先生笑的连烟卷都拿不住了，常常是笑的咳嗽起来。”——生活化的鲁迅比起神圣化的鲁迅更有趣，更使人亲近，我想是不会因为其斗猪的趣事和明朗的笑声就会淡漠鲁迅思想的深刻性的。

又想起鲁迅之子周海婴先生去世，我才知道，鲁迅给儿子取名竟然会简单到有些草率：上海出生的婴儿。又记起2011年4月11日，我代学校拟了周海婴先生的吊唁词：“您——鲁迅之子——一辈子想走出鲁迅的影子却不能，鲁迅因为伟大被世人敬仰，您因为平凡被世人铭记。”在鲁迅故里想起这些，又令人慨叹良多！

带着学生去绍兴旅游的次数实在是太多了。当我站在周家台门前，看着鲁迅故里游客熙熙攘攘、喧哗沸腾，总会有一些困惑。在现今这个倡导文化与经济联姻的时代，“经济搭台，文化唱戏”是行政主管部门常对着高音喇叭唱的调子。文化成了

经济的附庸，就很难谈“自信”了，被绑架了的文化就会被物态化，成了一种消费品。于是，在有些人眼里，鲁迅自然成了绍兴城的“镇城之宝”，成为绍兴城的所谓“金名片”。可在花钱消费“鲁迅文化”时，我很迷茫：眼前整齐划一的菜地是“碧绿的菜畦”吗？那个“石井栏”的光滑是不是因为被东南西北的人触摸过？闪光灯下的那棵树就是“高大的皂荚树”吗？那个被镌刻在花岗岩上的鲁迅，那个被“横眉冷对千夫指，俯首甘为孺子牛”标语化的鲁迅是不是真实的鲁迅？延伸开去，就是对绍兴的迷茫：有些浑浑的鉴湖水还能酿造出香醇的花雕酒吗？

——可我只是个过客，匆匆而来，在熙攘人群中挤上一圈，困惑也是暂时的；在古轩亭口，我登车离去，看着两旁那些不知从哪儿移到城里的树，心亦释然了

——还是怀念起那次夜游绍兴，当喧嚣退场，听一曲越音清唱，仿佛看到一位云鬓高挽、长裾飘飘的前尘女子，在吴音温软的江南，款款而来，这应该是我眼里清婉的绍兴吧？可以平凡得如桌上那盘干菜色碟子里的茴香豆，可以雅致得如木格窗棂上凸显着的一朵朵小花。这是生活化的绍兴，难道不是人文化的绍兴吗？

今年是鲁迅先生诞辰140周年，很值得纪念，导师在绍兴参加鲁迅的国际研讨会。一个人，一座城。在绍兴，是绕不开鲁迅的，我希望，在绍兴，不仅仅是能读到，能看到鲁迅，更能在绍兴的小巷里寻得到鲁迅，和他交谈一番，寒暄几句也好。

读诗小札

山头方石静 (五)

松庐 (古典主义者)

委羽山是座神仙之山，也是座文化名山。自相传谢灵运的诗句“山头方石静，洞口花自开”开篇，云蒸霞蔚的委羽文化长卷徐徐展开，而明代的新宅黄氏，绝对是其中浓墨重彩的篇章。

委羽山南麓有文毅书院，《委羽山续志》载：“嘉靖中，邑人礼部尚书黄绶为祖文毅公昭建。”黄氏祖居洞山（今温岭岙环照谷），至孔昭始迁黄岩后街。孔昭性嗜读书，建业书楼以贮书，当时有“聚书必曰黄氏”之说。卒于任，归葬委羽山，赠礼部尚书，谥文毅。

黄孔昭子黄甫字汝修，号方麓，亦好学不倦，爱书如命。成化十年，黄甫中二甲进士，该科状元王华乃王阳明之父。《委羽山志》收有一首黄汝修与王弼的联句诗：“闲倚晴窗日闭门（弼），花草芬芳二月天。石罅迸来泉脉细（修），沙痕落尽树根悬。东园竹密山无影（弼），西岫松高鹤有年。却忆当年读书处（修），至今风景尚依然（弼）。”王弼，黄岩南山人，时人誉其“诗才吏治，并称卓绝”。

黄绶字宗贤，传居地洞山有湖，水落则有石龙出，故号石龙。幼颖异不凡，读书过目成诵，与王阳明亦师亦友，海内一时称重。王阳明在《别黄宗贤归天台序》中嘱咐：“为我结庐天台雁荡之间。”罢官归乡后，黄绶为业师谢铎买山迁葬，编辑《桃溪类稿》，后收养阳明遗孤为婿。“楼开烟雾澄江曲，江南江北相望足。忆昔少年邻居时，共骑竹马颜如玉。”对于故土乡情，黄绶终身念记。“江南江北相望足”一句，今已勒石永宁江畔，千古传唱。乡居时，黄绶常登临委羽山：“升仙何处遗空洞，碑载千秋谢少卿。”“回首松间明月上，罡风犹下步虚声。”谢少卿即南宋重修委羽洞观时作碑记的谢俊。

黄绶曾屡邀平生知己郑善夫同游委羽山，郑因作五律《黄岩黄宗贤为余筑室羽山，招与共栖未果，守官郁郁，辄有东路之思，奈故乡多难，欲归不可行，当赴其招矣，记兴二首》。是年冬，“天晦，大雪决旬不止”，郑善夫自闽中抱病来访，黄郑两人于委羽山“相与论圣人学”。郑善夫作《至委羽山》：“东海龟兹仙圣居，琅轩芝草洞天虚。函关已断青牛驾，委羽忻逢白鹿车。”客居黄岩时，郑善夫对黄氏业书楼赞叹不已：“台南有高楼，下瞰澄江水。”“目击道自存，我爱温伯子。”

黄氏诗书世家，代有才俊。黄绶从弟黄约，自号空明山人。《石斋述闻》载明朝首辅夏言《赠空明山人》诗：“百年兄弟自诗友，一时海内闻高风。长公长材已梁栋，山人犹卧空明洞。”黄绶五子黄承忠，书法得晋人遗意，旁及花鸟，意格生动。《委羽山志》收其诗一首：“澄江江上早潮平，独放扁舟绕郭行。东望沧溟三岛碧，南登委羽一峰青。丹书未识何年秘，古洞惟传今日名。醉后凭高思羽化，自惭犹未断尘情。”记游当日舟行澄江、醉登委羽，而发尘外之幽思。

黄承忠有子黄惟楫，字说仲，“文有奇思”，以“柳毅传书”故事改编南戏剧目《龙绡记》。《曲品》评：“说仲尚书之裔，推轹爽於侯家。”台州人《曲品》的还有临海状元秦鸣雷的传奇《合钗记》。《委羽山志》收黄惟楫咏委羽五言古诗一首。黄惟楫（说仲）与其兄黄惟栋（上仲）诗文并重于世，时称二仲。

黄惟栋于委羽山建大有山房，终日读书其间，自作《大有洞天歌》云：“谁其主者黄上仲，茅茅结屋面兹岫。累月经年不出门，窗前闲把丹书读。有时杖策策游遨，飘飏逸凌凌云霄。朝向花前倾玉液，夜临峰顶吹笙簧。”一派悠然有多好啊。地里凿角弓的老妇说，这是一头野猪的二代，是山上的野猪跑下来跟家猪交配后生的，村里人养着，白天放它出去自己走走，晚上回猪圈里睡。老婆子神秘地说，夜里它都自己睡的。把我们都逗笑了。

突然，一头二百多斤重的野猪，摆动着圆滚滚的屁股，在村口的树林里悠闲自在走着，人来不及，车来不慌。大家都惊掉了下巴，这生态得有多好啊。地里摘角弓的老妇说，这是一头野猪的二代，是山上的野猪跑下来跟家猪交配后生的，村里人养着，白天放它出去自己走走，晚上回猪圈里睡。老婆子神秘地说，夜里它都自己睡的。把我们都逗笑了。

叫人思念的还有村口那段白溪，成片的紫芦花和茅草，黄黄地覆盖着溪滩。冬天满溪白色的石子在空中游泳；光光的石头上站满了山雀，飞来飞去。溪滩上还曾长出过一棵大大的罂粟花。四洲庙里那棵扁柏站了上千年，那姿势，已经成精了。随着水库建设的加快，来此作告别游的人也越来越多。

一个人，一座城

（当年面朝大海，如今三尺讲台） 王华琪



茶言观摄

冬雪

叶文龙 摄

万物都有其静止与流动的痕迹，我试图去描绘它、挽留它生命中不可承受的轻与重，让它在影像中不断碰撞回响。

于是，在创作中，我融合相机与闪光灯两种现代科技的最优功能，用数千分之一秒的超高速闪光灯凝固雪花，用相机的超慢速的慢门去记录雪丝的轨迹，使一张照片同时承载了两个时间概念。

“冬雪”遵循了一种“新山水”叙事，我赋予它更多的故事性和开放式结局。我也更关注精心营造的场域，会怎样影响到观者的观看与内心。

所以，不妨把这样的影像当成一次次的实验，任由其挑战认知的边界和哲学感受力。在拍摄中，隐去了景物的物理属性，使用人格化的叙述，去凝视观罗万象间的智性。

——作者絮语



阡陌岁月

夜刚生成的时候，我在山弯里，几处浮动的灯火，莹莹地贴着山野，罩住一个古朴的村庄，偶尔几声冷石般坚硬的狗吠。有时我也到村里走一走，引来更密集的狗吠和路灯下一些黑影的注目，就有一种罪恶感——我的不请自来，是一种入侵，破坏了村庄密实的安详和宁静。

大吞坑是三门县湫水山最深处的村庄，就在你以白溪上除了茫茫的芦苇再也没有别的时，村庄显现了。这样的村庄无论在时间上还是地理上都与外面保持着一定的距离。

我进入湫水大峡谷好多次，大吞坑是必经之地。一条旧石板路从村庄中间穿过，把村子分成两半，一半临溪，一半贴山。路被走得很旧了，一些石板从中间断裂，陷下去，也没有人想着去修补。老房子步调一致地老去，老成了苍黑色，檐上也长了蒿草，无法再老了。村庄户籍也就有三四百人，而现在留在村里的也就十几个老人了。老人们有些落寞，在门口盘着，墙脚倚着，拐角处立着，东倒西歪的样子像是跛了，却不碍日子过得摇摆而又稳正。依然有人下地，有人上山，养蜂、打野猪、种地、采野菜……生活在悄无声息地进行。

黄昏，是村庄最肃静的时刻，一个老伯坐在门前晒太阳。他每天都在完成一个过程，白天把身体搬到门口，放在椅子上默默地晒暖，晚上搬回屋里，第二天又搬出来。我不问时，他没有要理我的意思。一问，他醒过来了，慢慢地说开来。村庄处在

山谷底部，冬天的阳光少，早晨八九点钟才上山，下午三四点钟就下山了。一把椅子放在门口，上午向东四十五度，下午向西四十五度，全天只需转九十度就能把全部的阳光都晒到。老人很仔细地指向东边的山头又指着西边的山头，说从夏天到冬天，日头慢慢地移过来，从这个山冈移到那个山口。

天还有一些灰色的光亮。我穿过村庄，来到峡谷口，在那块大石头上坐着，等待暮色洒在我身上。山里的天黑得快，一会儿，黑暗像门一样关上了。赶紧回头，路上碰到一个老头提着一口铁锅往峡谷的溪里走。他这是到里面做饭还是煮粥？禁不他问了一句。老头说，盖蜂桶用的。再一问，93岁了。山里的很多生活都在我们的经验之外。

回头，他们已吃好晚饭，三个老头一个妇人坐在路边，顶着一盏幽亮的路灯在聊天，忽儿话头像一截绳子落了地，都沉默了。我很希望他们继续聊自己的天，不要管我，可有一个侧目瞥了我一眼：“哪里的？”噢，县城，那也是自己人，不远。听得出，近年从老远的地方跑来这里玩的人很多。他们问山里的日子好不好？问我也自问。最后都说，还是山里好，什么东西养的种的都是山里好，人也是山里好。这几天就有一批人在外面的东屏古村拍电影，那些城里人抽空来村里转，疯狂地买这买那，番薯、萝卜、蜂蜜……连说好好好吃，甚至有个人在地里抓了一把黑土都想往嘴里送。

大吞坑，我常来。村庄因为修建

水库要搬迁，正在迎来重大的历史时刻，就是消失。迁徙是人类的重命题，人类从一开始就依靠迁徙改变生活环境，改变自身命运。搬迁的事讲了有二十多年了，自从有人说要搬迁的那一刻起，离情别绪就布满了村庄。所有的人和动物，连土路、溪坑石、老房子都好像懂得，都在等待那一刻。村口那棵大桑树也不长桑葚了，只有小树叶的脸依然亮着，都在等，等那一天。

今年我又来到大吞坑。清冽甘甜的空气，像神的灵运行在村庄里。五月的第一缕风吹在峡谷口的几棵漆树上，在微微叹息。那是一缕生长的风，此刻刻在充满金属香味的阳光里却直想去世。

村庄全是石头老屋，石头墙上挂着斑驳的灰黑色的粉末，有些布满了青苔，像风干的泪痕，更像祖先的遗像。老窗口和门檐上长着枯草茎，像一柱柱香。几个四合院慢慢地倒了，露出了内脏，堂前的佛像还在，寂寞挂在脸上。土路边，墙脚下，小草丛生，坐着长寿的老人，一动不动地活着。

去年底，修建水库各项工程都在加速推进，村庄在可预见的将来就要消失。今天，在县人谋大的陈方迪先生带着几个摄影师来用无人机航拍村庄，想要保留下最后的记忆。他欲要把那条连着村庄的长长的峡谷一同拍下来，一起带走。峡谷幽深，无人机一步步往深处飞，要飞往最深的龙潭处。信号渐渐弱了，差点失联。

村口，几个村民坐在矮墙上，跟

我们说，村庄的结构像一艘船，原是从外面的东屏村分户迁进来的，这是个船形的地貌，那块锁岩就是系船的桩。村庄背后是湫水山，山顶叫皇姆梁，原是皇帝嬉戏的地方。他们还说，村庄里面的峡谷有十多里深，原来还住着人家，叫“七十二厂头”。也就是说沿溪的崖石边有七十二处人家，是“长毛岭”（太平天国）时，外面的人逃进来的。里面有一条老岭街，是人们贸易交换货物用的，现在还有遗址在，有老墙基、炭窑、灰窑等等。当时东屏村做三夜戏，他们要出一夜的戏钱。以前战乱，人们往深山冷坳里逃，现在社会发展了要往外迁。

突然，一头二百多斤重的野猪，摆动着圆滚滚的屁股，在村口的树林里悠闲自在走着，人来不及，车来不慌。大家都惊掉了下巴，这生态得有多好啊。地里摘角弓的老妇说，这是一头野猪的二代，是山上的野猪跑下来跟家猪交配后生的，村里人养着，白天放它出去自己走走，晚上回猪圈里睡。老婆子神秘地说，夜里它都自己睡的。把我们都逗笑了。

叫人思念的还有村口那段白溪，成片的紫芦花和茅草，黄黄地覆盖着溪滩。冬天满溪白色的石子在空中游泳；光光的石头上站满了山雀，飞来飞去。溪滩上还曾长出过一棵大大的罂粟花。四洲庙里那棵扁柏站了上千年，那姿势，已经成精了。随着水库建设的加快，来此作告别游的人也越来越多。

水底捞回大吞坑

（乡村野吟者） 刘从进